2020年度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部门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8月30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1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四部分 附件 40

第五部分 附表 7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

二、收入决算表 76

三、支出决算表 7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6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6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6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6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6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为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信息和现场管理服务，承担省级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按规定制定省级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行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组织开展进入省级平台的并联审批协调服务工作，对省直各部门（单位）政务服务派驻窗口及人员进行现场监督管理、实施考核；对公共资源项目进场交易机构及人员进行现场监督管理、实施评价。按有关规定查验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各方主体资格和进场交易项目相关手续；负责对进入省级交易服务中心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国有产权交易、矿业权和特许经营权出（转）让等公共资源交易提供现场管理和服务；受委托依法承担有关公共资源项目交易服务工作。参与全省进入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的综合评标专家库、电子化交易系统、信用评价体系和中介机构库的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从业者现场行为公开制度，开展场内信用信息记录、评价并对外发布。参与对省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情况、政务服务开展情况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效益评价、评估工作，为相关行业部门监管提供协助。对市、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业务指导，参与相关业务工作的调研和培训。负责按规定实施现场秩序管理和监督工作，记录、制止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按职责分工移送处理违法、违规人员。承办省政府交办及有关部门委托办理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切实落实“放管服”改革，推动便民利企开创新局面

（1）抓好疫情期间实体大厅防控工作，助推企业复工复产和经济平稳运行。省中心积极投身夺取“双胜利”第一线，春节后按时开放政务服务窗口，创新政务“网上办、邮递办、代理办、延时办、预约办”相结合的服务方式，组织卫健、交通、食药监和海关等窗口加班为防疫物资生产、运输、入关，以及病毒样本检验、运输等事项提供审批服务；采用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异地远程评标等方式为各方交易主体提供服务。疫情一级响应期间，省本级日均接待群众2000余人次，办理各类政务服务事项1000余件，群众满意率达99.98%，完成公共资源交易项目618个，涉及金额1264亿元，其中金额在10亿以上的项目18个，100亿以上的项目10个。以异地远程评标方式帮助湖北完成重点项目4个，以网上开标形式，为湖北武汉等地的100余家投标企业提供“不见面投标、开标”服务。

（2）、指导镇村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助推落实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高质量完成建设方案。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牵头组织省编办、民政厅等10个单位，深入攀枝花、南充、雅安、甘孜等8个市（州）的19个县（区）49个镇（街道）64个村（社区），开展“两项改革”后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服务体系建设的调研，形成调研报告，针对便民服务平台建设标准不够统一、便民服务事项有待规范、代办服务配套保障有待完善等六大问题，提出制定服务清单、统一建设标准、优化服务队伍等五项建议意见，制定出台《四川省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标准化便利化建设方案》和《镇村便民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行动方案》。坚持“一件事一次办”，形成首批群众视角的25个“一件事一次办”目录。坚持试点先行，在都江堰市、达川区等11个县（市、区）开展便民服务中心“三化”试点，召开完善镇村便民服务体系试点推进会，力争“一年大提升、两年大变样”，到2025年完善全省镇村便民服务体系，实现群众办事方便目标。

（3）、优化审批服务流程，助推落实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牵头开展全省“一窗进出”改革。加强省政务服务大厅窗口“一窗受理”系统建设，梳理上线设立演出经纪机构审批、公司律师工作证颁发等“一窗受理”事项22项，文旅窗口、司法窗口和综合窗口成功试运行。优化大厅排号叫号系统，上线扫码排号、预约排号等功能，有效减少群众等候时间。印发《四川省政务服务“一窗受理”工作服务规范（试行）》，指导各市（州）开展“一窗受理”改革。持续推动“好差评”制度建设，在省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电子评价仪和背对背评价器共67台，群众可根据需要全过程评价。出台《关于加强政务服务大厅服务评价工作的通知》，指导市州做好好差评工作，市、县实体政务服务大厅均配备评价仪，积极开展“好差评”工作。高效服务重大项目落地。省级政务服务大厅常态化开展延时服务、节假日服务、预约服务等，安排专人为达州机场迁建工程、天府机场高速公路建设等重点项目审批开通绿色道通38件，组织相关部门窗口为华西医院、成飞航空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提供上门服务62次，有力的助推了重大项目落地落实。各市（州）结合自身特点，积极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广安专设政务服务大厅“一窗受理”平台，公开考聘5名全日制大学本科生，专职从事“一窗受理”工作；宜宾建立市、县、乡镇全天候政务服务机制；广元实行申报单、受理单、办结单“三单合一”制度、办件定期通报制度、项目审批联席会议制度等助力项目业主“最多跑一次”。

2、服务中心大局，积极开展信息化建设，服务创新发展迈出新步伐

（1）、积极开展跨省异地远程通办，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开设“川渝通办”专窗，制定川渝通办线下和线上线下协同办理实施方案，通过异地代收代办、线上线下联合办理等方式，实现32个事项异地通办。牵头开通审批绿色通道。推动川渝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一体化，与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川渝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一体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开展了推动交易平台建设互补、推动市场主体信息互认、推动交易系统联通共享等10项合作任务。11月，邀请重庆市以及沙坪坝区、永川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加了成德眉资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座谈会暨助力双城经济圈建设推进会，沟通工作情况，交流工作经验，研究合作中存在的问题。12月，召开川渝公共资源交易第一次联席会，全面总结合作情况，制定明年合作计划。各市（州）与重庆的合作工作也取得了较好成效。

（2）不断拓展政务服务“互联网+”自助平台功能，实现便民服务“不打烊”。省中心在实体大厅面积有限的情况下，顺应群众需求，不断加强“互联网+”自助服务区建设，配备自助排号机、自助电脑、自助办理终端、自助取件终端等设施设备，着力提升自助服务区服务能力和范围，为办事群众提供自助排号、网上填报、证照取件及打印、公积金社保查询、办件查询、电子图书以及免费复印打印等自助便民服务。工作人员现场引导，有效减少群众排队时间，缓解窗口办事压力，提高实体大厅“智慧化”水平。

（3）切实改革公共资源交易现场服务方式，实现交易全流程电子化建设。实现数据充分共享。用好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实现数据上联国家交易平台，下接各市（州）交易系统，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考核中，一直名列前茅，实现异地远程评标、远程电子监控全省覆盖、常态化，全年完成异地远程评标项目近200个，中标金额达18亿元，远程异地评标入选全国优秀典型案例。制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协助相关部门制定电子招标文件标准模板17个。拓展资产处置网上竞价系统功能，持续做好公车拍卖工作，全年完成10批次拍卖，成交总价996.68万元，溢价率62.92%；积极落实储备肉网上竞价等资产处置工作，全年完成国有资产处置17批次竞价，成交总价3.66亿元，溢价率27.52%。全面完成招标代理机构比选系统承接工作，完成比选文件范本制定、比选系统开发等工作，实现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全流程电子运行，共完成比选项目400余个，涉及金额700余亿元。

3、坚持公共资源交易“两化”标准，积极推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助推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新成效

（1）深入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现场管理服务水平。科学制定方案。省中心于2019年8月启动全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规范化“示范交易中心”创建工作，科学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创建标准、组织业务培训、加强督查指导，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实效。实地开展评估。今年，组织对首批申报的62个“示范交易中心”进行了验收评估和重点督导，组织相关专家对评估情况进行打分，确保创建工作公平工作。充分交流经验。召开五个片区座谈会，及时总结各地创建经验，巩固提升创建成果，切实放大“两化”创建效应。通过创建活动，使各级交易中心服务能力明显提升，交易环境更加步公开透明，群众、企业获得感进一步提高。

（2）不断加强交易现场监督管理，有力推动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今年，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按照中、省关于开展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工作部署与要求，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全省各级交易中心开展廉政教育培训130次、3580余人次，普遍组织进行了廉政风险排查，进一步健全了交易现场服务管理制度，完善了防控举措，规范了现场服务行为；共制止、记录不良行为302人次，其中涉及评标专家124人次、代理机构73家、投标人90家；及时移送涉嫌违法违规行为120人次，其中评标专家19人次、代理机构19家、投标人78家；共移交举报投诉和案件线索8起，向有关办案部门提供了1126个项目的交易资料，在省市两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和交易现场曝光不良行为22起，形成了有效震慑。

（3）不断优化保证金管理方式，切实降低企业参与市场竞争成本。开展保证金日常收退和集中清退工作。日常收退实现应退尽退，建立保证金收退制度，实现规范化管理，全年未出现一起错退情况。集中清退做到有力有序，按照审计整改要求，对因采购单位未出具质量验收合格证明等原因导致未退还保证金的，采取发布公告、一对一电话通知等方式敦促采购单位对未进行履约验收的采购项目尽快验收，及时出具《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确保保证金及时退还，全年清退保证金近5000万元，有效减轻企业资金压力。创新保证金金融服务。参照陕西、重庆、山东等兄弟省、市开设公共资源交易保证金存款账户与银行合作的模式，借鉴省人社厅社保资金账户、省医保局药品药械采购资金账户与银行合作的经验，公开征集工行等6家银行到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为企业提供精准金融服务，推行投标保证金线上缴退，探索推广电子保函等方式，进一步降低企业参与竞争成本，有效消除围标隐患，优化营商环境。

## 二、机构设置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2个。

纳入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信息中心
2. 四川省政府采购中心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8197.23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88.78万元，增长10.6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和年初结转结余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786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34.75万元，占98.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4.09万元，占0.05%；事业收入116.03万元，占1.48%；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73万元，占0.14%。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7984.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92.77万元，占40%；项目支出4792.07万元，占6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734.7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65.89万元，增长4.97%。主要变动原因是事业任务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34.7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7%。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365.89万元，增长4.97%。主要变动原因是事业任务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34.7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804.88万元，占87.98%；**教育支出（类）13.6**万元，占0.18%；**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80.18万元，占7.5%；**卫生健康支出**134.12万元，占1.73%；住房保障支出201.97万元，占2.61%。**（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7734.75**，**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1.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58.88万元，完成预算100%。**

**1.1.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支出决算为129.81万元，完成预算100%。**

**1.1.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915.32万元，完成预算100%。**

**1.1.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355.3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726.25万元，完成预算100%。**

**1.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7.9万元，完成预算100%。**

**1.4一般公共服务（类）网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407.1万元，完成预算100%。**

**1.8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29万元，完成预算100%。**

**2.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3.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349.16万元，完成预算100%。**

**3.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25.1万元，完成预算100%。**

**3.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68.81万元，完成预算100%。**

**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4.12万元，完成预算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5.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42.45万元，完成预算100%。**

**5.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59.5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87.8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16.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71.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16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2.85万元，占99.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1万元，占0.7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7.84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未组织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8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4.78万元，增长12.56%。主要2020年车辆大修，导致运维费上升。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7辆，其中：轿车6辆、越野车.辆、载客汽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2.85万元。主要用于全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指导省内各市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两化试点工作；接受矿业权出让拍卖工作；对市县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政府采购中心的工作进行督查，规范其交易和服务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1.76万元，下降85.02%。主要原因是疫情导致公务接待大幅下降。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重庆交易中心来访0.17万元、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来访0.1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47.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8.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18.39万元。主要用于政务大厅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包括大厅物业管理费、电子档案管理系统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1.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3.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7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离退体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大厅工作经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支撑项目（项目名称）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大厅工作经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支撑、窗口奖励金、政府采购专项经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窗口奖励金”“大厅工作经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等4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窗口奖励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0万元，执行数为129.81万元，完成预算的86.54%。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行政效能的提升，树立更加优良的政府窗口形象。

（2）大厅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70.44万元，执行数为671.63万元，完成预算的87.17%。通过项目实施，政务服务和交易服务大厅的物业、水电、设备管理、办事人员停车管理等得到有效保障，政务服务和交易服务大厅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3）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32万元，执行数为659.24万元，完成预算的70.73%。通过项目实施，完成2020年政务大厅和交易大厅及中心机关电子设备设施、系统等的保障和运行维护常态化；完成2900多个项目信息归档；完成不见面开标、电子档案、诚信评价管理3个系统建设；完成智慧交易大厅自助办理、解密设备升级改造待，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

（4）政府采购专项经费224.47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24.47万元，执行数为224.47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集中采购项目和委托采购项目526个，采购预算26.50亿元，采购金额22.97亿元，资金节约率13.32 %。比目标值超额完成56个项目；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4.75%，比上年低2.45%，比目标值低5.25%；完成采购任务26.50亿，比目标值超额完成7.50亿；项目按期完成率91.16%，比目标值超额完成6.16%；资金节约率13.32%，高于目标值8.32%；在针对采购单位、供应商、评审专家、监督机构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率达100%，超目标值15%。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2020 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厅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770.44 |  执行数： | 767.94 |
|  其中：财政拨款 | 770.44 |  其中：财政拨款 | 671.63 |
|  其他资金 | 0.0 |  其他资金 | 96.31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充分利用资金完成政务大厅和交易大厅各项运行保障工作 | 充分利用资金完成政务大厅和交易大厅各项运行保障工作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大厅工作人员工作服制作任务 | 完成大厅358人工作服制作 | 2020年完成106人工作服制作，因窗口工作人员轮换，剩余部分工作服将于2021年4月制作完成 |
|  | 完成大厅饮用水保障任务 | 全年提供饮用水约3万桶 | 2020年上半年因疫情原因饮用水消耗量较小，全年提供饮用水约2.4万桶 |
|  | 完成大厅固定电话通讯保障 | 全年因经费保障不力引起的通讯故障0次 | 全年因经费保障不力引起的通讯故障0次 |
|  | 质量指标 | 完成大厅工作人员工作服清洗保障工作 | 引起投诉≤10次 | 引起投诉≤10次 |
|  | 完成大厅设施维修维护保障工作 | 因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善引起投诉≤10次 | 因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善引起投诉≤10次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各项证照物流速递保障工作 | 引起投诉≤10次 | 引起投诉≤10次 |
|  | 完成政务服务和交易服务短信提醒保障工作 | 提醒率≥98% | 提醒率≥98% |
|  | 成本指标 | 完成大厅工作人员车辆停放保障工作 | 经费≤110万元 | 经费≤110万元 |
|  | 完成大厅工作人员办公耗材保障工作 | 经费≤20万元 | 经费≤20万元 |
|  | 完成大厅窗口布局改造工作 | 经费≤48万元 | 经费≤4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大厅安防及消防器材更新保障工作 | 通过有关部门验收 | 通过有关部门验收 |
|  | 完成大厅工作用电保障任务 | 正常保障全年12个月政务大厅工作用电，全年因保障不力引起的电力供应问题0次。 | 正常保障全年12个月政务大厅工作用电，全年因保障不力引起的电力供应问题0次。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保证服务正常开展 | 正常保障全年12个月政务大厅工作用电，全年因保障不力引起的电力供应问题0次。 | 正常保障全年12个月政务大厅工作用电，全年因保障不力引起的电力供应问题0次。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完成大厅为服务对象免费复印保障工作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  | 完成大厅导办人员劳务聘请工作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  | 完成大厅楼层及窗口布局导视引导工作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服务对象满意率≥98%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2020 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窗口工作奖励金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50.0 |  执行数： | 129.81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0.0 | 其中：财政拨款 | 129.81 |
|  其他资金 | 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川办发〔2014〕50号）规定，省中心政务平台服务处具体负责对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的省直部门（单位）实施现场管理并负责日常考核 2.根据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中心建设的意见》（川府发〔2008〕38号）和省政府（2008）第16次常务会以及我省关于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和服务型政府的相关文件规定和《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窗口考核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对省直部门（单位）窗口及其选派的符合省政府相关规定的窗口工作人员按程序进行每日、月度、季度和年度考核以及季度、年度的评优工作。 3.省中心对48个进驻的部门窗口坚持实事求是、公开公正、客观民主、突出重点、注重实绩的原则，坚持窗口自我管理和大厅管理相结合，日常考核和年终考评相结合，民主推荐和集体决定相结合的考评形式，从落实“两集中两到位”，开展纵横联动审批，建设规范服务型、“互联网+政务服务”、服务效能型、标准化、廉洁安全型窗口，窗口党建，规范审批项目运行，落实“三项制度”，规范行政审批行为，政务公开等19大项工作65个量化指标上进行全面认真考核。结合各部门窗口平时巡查和逐月逐季考核排名情况，经过部门窗口民主评议和民主推荐、中心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大厅公示等环节进行季度、年度评优。考评结果用于对窗口工作人员的个人评优、年度考评，与省中心对部门窗口工作考评和省政府向部门下达的年度绩效考核挂钩。年度窗口及个人考评结果除向部门通报外，同时个人考评结果报省公务员局、省人社厅备案，窗口考评结果报省政府办公厅和省委目督办作为对省直部门年度服务群众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同时，严格按照我省地方标准和相关规定发放窗口工作奖励金，确保奖励机制发挥实效。 自2009年建立窗口工作人员考评奖励机制和省中心承接窗口管理和考评工作以来，提高了窗口工作人员的整体综合素质和工作积极性，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审批行为，提高了窗口为民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促进了行政效能的提升，树立了良好的服务型政府形象，减少了办事企业和群众办事流程和办事成本，满意度不断提高。 |  因机构改革、事项调整等原因，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的部门（单位）由原48个调整为45个：其中，单设办事窗口的省级部门共22个、省委部门1个、中央驻川单位5个，授权纳入中心管理的综合服务窗口办理的省级部门（单位）17个。除2020年度评优工作正在进行外，其余目标已完成。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数量 | 约36万件 | 约51万件 |
|  | 大厅现场巡查 | 1600次以上 | 约1700次 |
|  | 月度考核 | 12次 | 12次 |
|  | 季度考核评优 | 4次 | 4次 |
|  | 年度考核评优 | 1次 | 1次 |
|  | 质量指标 | 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现场办结率 | 100% | 完成 |
|  | 时效指标 | 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按时办结率 | 100% | 完成 |
|  | 成本指标 |  |  |  |
|  | 效益指标 | 办理提速 | 70%以上 |  | 完成 |
| 社会影响率 | 80% |  | 完成 |
| 窗口工作奖励金影响年限 | 至政务服务实体大厅撤销年限 |  | 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 | 完成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2020 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932.0 |  执行数： | 659.24 |
| 其中：财政拨款 | 932.0 | 其中：财政拨款 | 659.24 |
|  其他资金 | 0.0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按照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相关要求，对我省智慧政务、智慧交易、智慧采购、智慧管理进行总体规划设计、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以及基础数据归集、分析、管理、共享、开放和治理等工作；修订完善规范的全流程电子化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标准、规范、管理办法和业务考核办法；通过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基础数据治理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数字见证系统、电子档案系统、智慧交易、智慧政务、金融服务系统、“一窗制”“全网通办”等智慧中心建设，推动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建设成为“全省标杆、全国一流”的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示范中心。 | 完成四川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机构比选系统建设，全年完成招标代理机构比选项目数2585个；完成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实现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全覆盖，实现场地统一调配、专家统一抽取、监督统一管理、安全统一维护、信息统一发布五个统一，与大连、新疆、湖北等地实现了跨省远程异地评标，与成都市实现省、市、县三级远程异地评标。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省本级指导达州、内江、自贡、眉山4市一道助力湖北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复工复产项目28个，涉及金额39.2亿元，更好的助推了湖北经济社会发展；配合完成《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制定，配合完成《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实施细则》制定。配合住建、交通、水利、财政等部门完成电子招标文件模板制定，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国有产权、土地矿权均实现电子化交易，全年共完成公共资源交易项目2924个，总金额2669亿元；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实现CA全省统一认证。目前，四川省、市、县三级交易系统CA互联互通，为我省各级电子交易系统 CA 签章提供标准化技术服务，出台全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统一主体认证方案，从而实现全省交易主体统一认证。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2020年政务大厅和交易大厅及中心机关电子设备设施、系统等的保障和运行维护常态化 | >300台 | 已完成，完成660台电脑保障和运行维护 |
|  | 完成2020年公共资源交易和中心机关的信息化档案刻录、光盘、硬盘实物档案归档 | >800件 | 已完成，完成2961个项目信息归档 |
|  | 完成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智慧管理平台规划、咨询设计、开发 | 1个平台 | 已完成发布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总体建设方案公告 |
|  | 完成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数字见证、电子档案、信用评价等子系统建设和试运行 | >2个系统 | 已完成，已完成不见面开标、电子档案、诚信评价管理系统。 |
|  | 质量指标 | 完成智慧交易大厅自助办理、解密设备升级改造 | ≥3台设备 | 完成智慧交易大厅自助办理、解密设备升级改造7台 |
|  | 完成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24小时自助大厅规划 | 1个 | 完成自主大厅规划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底前 | 已完成 |
|  | 成本指标 | 2020年升级改造已建交易系统和公共服务平台 | 2020年12月底前 | 完成，按照业务需求升级完善交易系统功能，上线不见面开标，公共服务平台统一主体认证和远程评标统一调度系统。 |
|  | 2020年-2022年新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智慧管理平台以及不见面开标、数字见证、电子档案、信用评价等子系统 | 分3年进行，2020年12月底前按照年初工作目标完成系统框架开发、部分子系统建设和试运行 | 已完成不见面开标、电子档案、诚信评价管理系统。完成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总体建设方案公告发布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降低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行政相对人、各方交易主体办事成本和招标投标成本 | 有效提高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办事效率，进一步提升群众获得感 | 推进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不见面开标”，减少了交易主体交易成本，提高了交易效率。 |
|  | 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拓展了项目进场门类 | 推动药品、罚没物等门类进场交易 | 实现储备物资网上竞价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完成能源智能监控、环境智能监控等系统改造 | 达到行业主管部门认定 | 为行业部门开通项目开评标远程监控，协助相关部门调阅监控视频23余次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平台及系统运行 | ＞10年 | 已持续稳定运行6年  |
|  | 行政审批和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档案 | ＞10年 | 按10年运行进行规划建设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各交易主体满意度 | ≥95% | 全年无投诉 |
|  | 档案管理部门满意度 | ≥90% | 全年无投诉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0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四川省政府采购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24.47 |  执行数： | 234.66 |
|  其中：财政拨款 | 224.47 |  其中：财政拨款 | 224.47 |
|  其他资金 | 0.0 |  其他资金 | 10.19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各部门、单位的委托，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2020年预计完成470个采购项目，达到19亿元的采购预算规模(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采购计划执行)。通过进一步优化和加强内控机制建设，提高采购工作效率.以“放管服” 为契机，强化服务为工作抓手，促进政府采购工作上一个新台阶：保障科技加制度为内容的政府采购电子化信息平台的正常运行，逐步优化完善并建立电子化档案信息：继续制定和完善网上竞价和商场直购价格参照系统，逐步推进和加大监测品目及范围：涉及民生、难点热点、网上竞价和商场直购以及批量集采等重大项目引入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验收等举措，达到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平均价格、采购效率更高、采购质量优良、服务良好的总体目标。 | 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全面实施。四川省首个线下项目“不见面开标”在2020疫情期间顺利实施，实现了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两不误”。建立电子化档案信息工作已经启动。2020年与省本级采购单位共签订年度委托代理协议402份，采购预算77.08亿元，完成采购金额53.66亿元，节约采购资金23.42亿元，资金节约率30.38%。其中：完成集中采购项目和委托采购项目526个，采购预算26.50亿元，采购金额22.97亿元，资金节约率13.32 %。比目标值超额完成56个项目；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4.75%，比上年低2.45%，比目标值低5.25%；完成采购任务26.50亿，比目标值超额完成7.50亿；项目按期完成率91.16%，比目标值超额完成6.16%；资金节约率13.32%，高于目标值8.32%；在针对采购单位、供应商、评审专家、监督机构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率达100%，超目标值15%。2020年在超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的基础上，还接受其它项目委托，完成其他政府采购项目30宗次，采购预算48.60亿元，采购金额28.89亿元，资金节约率40.57%；签订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竞价供应商协议225份，目前竞价采购系统竞价供应商库内已有竞价供应商2201家；签订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电商协议16家，目前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已有电商28家，新增商品品牌281个，执行网上竞价采购计划5629条，采购预算1.97亿元，完成采购金额1.81亿元，资金节约率8.12%。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采用单一来源、询价、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公开招标等政府采购方式完成采购项目个数 | 470 | 556 |
| 根据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单位委托实施采购，2020年预计达到的采购预算规模(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采购计划执行) | 19 | 53.66 |
| 质量指标 | 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 | ≤10% | 4.75% |
| 时效指标 | 政府采购代理项目完成率 | 85% | 98.82% |
| 成本指标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5% | 30.38%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2020年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大厅工作经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支撑、窗口奖励金、政府采购专项经费项目部门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本部门2020年无专项项目预算。《2020年XX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2）。《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附件3）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项（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项（款）**政务公开审批（项）：指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项（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项（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类）对外联络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类）网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中管理的行政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它社保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以上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保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和〈关于组织实施四川省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有关问题的意见〉的通知》（川委发〔2014〕6号），将原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负责的政务服务平台职责与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职责整合，设立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为省政府直属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中心根据主要职责，内设办公室、政务平台服务处、交易受理处、交易组织处（矿业权交易中心）、交易评审处、现场监督处、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增设政务一窗受理协调处、政务服务管理处等12个处室; 中心下设省政府采购中心，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为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信息和现场管理服务，承担省级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按规定制定省级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行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组织开展进入省级平台的并联审批协调服务工作，对省直各部门（单位）政务服务派驻窗口及人员进行现场监督管理、实施考核；对公共资源项目进场交易机构及人员进行现场监督管理、实施评价。按有关规定查验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各方主体资格和进场交易项目相关手续；负责对进入省级交易服务中心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国有产权交易、矿业权和特许经营权出（转）让等公共资源交易提供现场管理和服务；受委托依法承担有关公共资源项目交易服务工作。参与全省进入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系统的综合评标专家库、电子化交易系统、信用评价体系和中介机构库的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从业者现场行为公开制度，开展场内信用信息记录、评价并对外发布。参与对省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情况、政务服务开展情况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效益评价、评估工作，为相关行业部门监管提供协助。对市、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业务指导，参与相关业务工作的调研和培训。负责按规定实施现场秩序管理和监督工作，记录、制止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按职责分工移送处理违法、违规人员。承办省政府交办及有关部门委托办理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省大数据中心成立后划转3名，现余编制94名，目前省中心在编人员71名，空编23名(包括核定用于引进高层次专业人才和紧缺人才10名专项编制）。

1. 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四川省政府采购中心，为事业单位。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四川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四川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0年收支总预算8012.78万元,比2019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916.93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数减少等因素。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0年收入决算7734.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34.75万元，占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决算7734.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7.82万元，占39.92%；项目支出4646.93万元，占60.08%。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预算编制（分值：30分）

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各处室、直属单位应按预算和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及时配合编制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内容完整、细化量化、标准合理、预算匹配等。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5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5分。

“目标制定”此项得分10分。

（2）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

经查，中心预算项目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达到预期指标，“目标实现”此项得分10分。

（3）“编制准确”指标得分=（1-（10×部门全年预算调剂金额/年初部门预算数））\*指标分值。

经查，全年预算调剂金额为251.12万元，年初部门预算数为

8012.78万元，此项得分6.9分。

2.预算执行 （分值：30分）

（1）支出控制。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经查，此项得分10分。

（2）“动态调整”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分。

此项得分10分。

（3）“执行进度”。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

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3、4、3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经查， 我中心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分别为13.30%、35.46%、65.6%。

此项得分5.51分。

3.完成结果（分值：20分）

（1）预算完成（分值：10分）。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10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经查，截止12月31日，我中心预算执行进度得分为87.3分，此项得分8.73分。

（2）违规记录（分值：10分）。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经查，部门无违规记录，此项得分10分。

（二）结果应用情况（分值：10分）

1.信息公开（分值：2分）。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此项得分2分。

2.整改反馈（分值：8分）

（1）结果整改(分值：4分）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将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于完善政策、改进管理、预算挂钩等的，得4分，结合工作实际，此项得分4分。

（2）应用反馈(分值：4分）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满分，此项得分4分。

综上，根据《2021年度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适用于无专项预算的部门）》计算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81.1分（总分为90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中心各处室及直属单位均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职能岗位并由专人负责，在制定内部规章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及工作规程中提出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并在召开的多次工作会中强调在业务工作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已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中心内部控制工作的重要内容。对照年初预算安排，结合工作实际，形成了绩效管理自查自评报告，总的来看，我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良好。

1.逐步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通过建立并逐步完善预算执行考核、项目储备等单项制度机制，不断构建覆盖全面、切实可行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真正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逐步压实绩效问责。将预算管理作为次年评先、评优等工作的依据，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不力，以及财政资金配置和执行绩效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或规定标准的处室、直属单位及其责任人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办法进行绩效问责。

3.进一步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各处室、直属单位要根据下达的绩效目标，在项目推进和预算执行过程中，采取项目跟踪、数据核查和汇总分析等方式，动态了解和掌握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施进程和支出执行进度等，发现绩效运行偏离绩效目标时，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加以整改，并适时向财务处报告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开展、发现问题和整改落实等情况。财务处在此基础上，针对重点处室和直属单位，以及重点项目，结合预算执行进度、动态监控等，通过调查取证、实地核查以及绩效运行信息采集等方式，对预算绩效运行情况进行重点抽查，以发现问题和风险，督促预算部门采取措施，防止预算绩效运行偏离，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二）存在问题。

在年末编制2021年预算时就已将2020年度预算绩效工作中自评得分不高的内容进一步进行了梳理分析，结合工作实际，科学编制2021年预算绩效目标。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体自评和重点项目自评工作并向财政厅提交绩效评价自评报告，对直属单位同步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但因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还不够强，并还不习惯用量化的指标来进行评价和考核，造成有时在强调绩效管理工作时稍显滞后。

（三）改进建议。

中心将通过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会，不断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通过预算执行情况跟踪来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将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化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

附件2

2020年XX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主管部门自评）

本部门2020年无专项项目预算，故无自评报告。

附件3

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窗口奖励金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一窗制”改革相关要求对政务服务大厅窗口设置进行调整。截至2020年12月底，进驻的省级部门（单位）共45个，除为办事群众提供政务服务事项审批外，我们还按照审批服务便民化、智能化的相关要求，设置了便民服务窗口6个、咨询导引服务窗口1个及自助服务区1个，并配备了相应的窗口服务人员为办事群众提供引导、咨询（现场、电话）、免费复印及便民事项的咨询、办理等综合服务。按照依申请类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实体政务服务大厅的要求，保障各部门（单位）派驻到大厅窗口工作的同志都能得到应有的奖励，切实提高窗口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发挥先进性，提升实体政务服务大厅的服务水平、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

1. 项目实施情况
2. 政府采购项目（150万元）

省中心对48个进驻的部门窗口坚持实事求是、公开公正、客观民主、突出重点、注重实绩的原则，坚持窗口自我管理和大厅管理相结合，日常考核和年终考评相结合，民主推荐和集体决定相结合的考评形式，从落实“两集中两到位”，开展纵横联动审批，建设规范服务型、“互联网+政务服务”、服务效能型、标准化、廉洁安全型窗口，窗口党建，规范审批项目运行，落实“三项制度”，规范行政审批行为，政务公开等19大项工作65个量化指标上进行全面认真考核。结合各部门窗口平时巡查和逐月逐季考核排名情况，经过部门窗口民主评议和民主推荐、中心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大厅公示等环节进行季度、年度评优。考评结果用于对窗口工作人员的个人评优、年度考评，与省中心对部门窗口工作考评和省政府向部门下达的年度绩效考核挂钩。年度窗口及个人考评结果除向部门通报外，同时个人考评结果报省公务员局、省人社厅备案，窗口考评结果报省政府办公厅和省委目督办作为对省直部门年度服务群众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同时，严格按照我省地方标准和相关规定发放窗口工作奖励金，确保奖励机制发挥实效。

1. 其他

自2009年建立窗口工作人员考评奖励机制和省中心承接窗口管理和考评工作以来，提高了窗口工作人员的整体综合素质和工作积极性，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审批行为，提高了窗口为民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促进了行政效能的提升，树立了良好的服务型政府形象，减少了办事企业和群众办事流程和办事成本，满意度不断提高。

1.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2020年，中心大厅窗口奖励金项目年初总预算为150万元。该项资金已按进度使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

对标2019年度填报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设定目标和指标值，已完成绩效指标中三级指标的所有内容。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为全面反映本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通过运用一定的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查看所安排的预算执行结果并进行综合性评价，检验本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信息技术处组织开展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工作的通知》（川财绩〔2021〕6号）文件要求以及项目预算申报情况，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主要设置了3个一级指标，分别为：项目完成（特性指标70分），效益指标（10分），项目满意度（特性指标30分）。共计100分。
 （三）评价方法

通过召开会议、检查档案资料等方式，对照《2021年省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采用是否评分法、比率分值法、满意值赋分法等方法，现场评价与资料评价相结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综合分析，作出总体性评价。

（四）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详见附件）

本项目得分100分，评定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均设定了各类绩效目标，对资金配置方面均有明确的测算依据，整体情况良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严格执行项目申报、立项、监督检查、组织验收和签订合同相关管理制度。

（三）项目效益情况

从项目效益情况来看，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事项办件现场办结率和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按时办结率，实现省本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受理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均按相关要求现场办结、按时办结，无超时办结。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高，专业性挑战较大。

六、相关措施建议

通过组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培训，提升业务技能。

**窗口奖励金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计分规则 | 分值 | 得分 | 评分说明 |
| 完成指标（特性指标70分） | 数量指标（30分） | 必要性（完成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数6分） | 完全吻合得6分，否则不得分 | 6 | 6 | 政策依据充分，与项目吻合 |
| 可行性（完成大厅巡查6分） | 完成大厅巡查每日2次，得6分 | 6 | 6 | 相关政策完善、具可行性 |
| 必要性（月度考核、季度考核、年度考核18分） | 完成对窗口工作人员月度考核得6分，季度考核得6分，年度考核得6分 | 18 | 18 | 政策依据充分，与项目吻合 |
| 质量指标（20分） | 明确性（事项现场办结率（20分）） | 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现场办结率（100%） | 20 | 20 | 项目目标明确，有细化、量化指标，有总目标 |
| 时效指标（20分） | 合理性（事项按时办件率20分） | 省本级政务服务事项办件按时办结率（100%） | 20 | 20 | 项目目标设置合理可行 |
| 效益指标（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到位（3分） | 按资金到位比例×分值 | 3 | 3 | 资金到位率100% |
| 资金使用（4分） | 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4 | 4 | 抽样合规率100%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3分） | 管理制度健全得2分，管理过程科学规范1分 | 3 | 3 | 管理制度健全，过程规范 |
| 满意度指标（20） | 项目完成（10分） | 完成质量（5分） | 奖励金按考核过后对优秀窗口工作人员按实际发放 | 5 | 5 |  |
| 完成时效（5分）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5 | 5 |  |
| 项目效益（10分） | 社会效益（5分） | 提升窗口工作人员业素质和积极性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有效投诉5件以上得0分，4件得1分，3件得2分，2件得3分，1件得4分，0件得满分。 | 5 | 5 |  |
| 合计 |  |  |  | 100 | 100 |  |

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大厅工作经费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川办发〔2014〕50号）文件精神，办公室负责中心综合协调工作；承办文、电、会及中心工作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负责重要会议组织和重要文件草拟工作；负责信息、目标、保密、安全、信访、应急管理等工作；参与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及重大问题调查研究；承担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及中心所需后勤保障等工作。

项目名称为大厅工作经费，其中分为政府采购项目2个。

（二）项目实施情况

1.政府采购项目（240万元）

工作服政府采购项目、B区停车场停车费用采购项目2个项目已按期完成招标采购工作，并按期完成合同签订、资金支付（B区停车场停车费用项目已完成支付，工作服采购项目已支付约95%，剩余部分按照合同约定1年质保期后进行支付）。

2.其他

完成大厅饮用水保障任务，2020年因疫情原因饮用水消耗量较2019年消耗量有所下降，全年提供饮用水约2.4万桶，完成大厅饮用水保障任务。

完成大厅固定电话通讯保障。全年未发生因经费保障不力引起的通讯故障。大厅工作人员工作服清洗保障工作全年未收到投诉。2020年未发生因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不善引起投诉。各项证照物流速递保障工作未收到投诉。政务服务和交易服务短信提醒≥98%。

正常保障全年12个月政务大厅工作用电，全年因保障不力引起的电力供应问题0次。完成大厅为服务对象免费复印保障工作、大厅导办人员劳务聘请工作及大厅楼层及窗口布局导视引导工作，服务对象满意率≥98%。完成大厅安防及消防器材更新。保障大厅工作人员办公耗材，全年经费≤20万元。

（三）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2020年，中心大厅工作经费项目年初总预算为770.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项目共2个，预算总额为240万元，已使用208.604万元，剩余31.396万元，其中26.05万元为工作服项目招标结余，5.346万元为工作服质保金；其他剩余资金已按进度使用。

（四）项目绩效目标

对标2019年度填报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设定目标和指标值，已完成绩效指标中三级指标的所有内容。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为全面反映本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通过运用一定的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查看所安排的预算执行结果并进行综合性评价，检验本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信息技术处组织开展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工作的通知》（川财绩〔2021〕6号）文件要求以及项目预算申报情况，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主要设置了3个一级指标，分别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管理（10分），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一级指标下设6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共计100分。
 （三）评价方法

通过召开会议、检查档案资料等方式，对照《2021年省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采用是否评分法、比率分值法、满意值赋分法等方法，现场评价与资料评价相结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综合分析，作出总体性评价。

（四）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详见附件）

本项目得分100分，评定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均设定了各类绩效目标，对资金配置方面均有明确的测算依据，整体情况良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严格执行项目申报、立项、监督检查、组织验收和签订合同相关管理制度。

（三）项目效益情况

从项目效益情况来看，较好地履行了办公室职能职责，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了328套工作服制作，保障省中心全年工作正常开展，规范工作人员着装，服务办事群众，提高办件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圆满完成各项指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高，专业性挑战较大。

六、相关措施建议

通过组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培训，提升业务技能。

大厅工作经费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计分规则 | 分值 | 得分 | 评分说明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政策依据） | 完全吻合得5分，否则不得分 | 5 | 5 | 政策依据充分，与项目吻合 |
| 可行性（政策完善） | 可行性论证充分3分；规划、管理办法、知道意见等制度健全完善2分 | 5 | 5 | 相关政策完善、具可行性 |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目标明确细化得3分，设有必要的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得2分 | 5 | 5 | 项目目标明确，有细化、量化指标，有总目标 |
| 合理性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5 | 5 | 项目目标设置合理可行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到位 | 按资金到位比例×分值 | 3 | 3 | 资金到位率100% |
| 资金使用 | 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4 | 4 | 抽样合规率100%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管理制度健全得2分，管理过程科学规范1分 | 3 | 3 | 管理制度健全，过程规范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得分=完成率×分值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5 | 5 |  |
| 完成质量 | 验收合格项目比例×分值 | 5 | 5 |  |
| 完成时效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5 | 5 |  |
| 完成成本 | 公式计分：完成率×分值完成率=（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5 | 5 |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 | 降低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办事群众、各方交易主体办事成本和招标投标成本 | 5 | 5 |  |
| 社会效益 | 提升办件效率 | 10 | 10 |  |
| 生态效益 | 改善环境、产生生态效益得分，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可持续效益 | 符合实际使用年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有效投诉5件以上得0分，4件得3分，3件得6分，2件得9分，1件得12分，0件得满分。 | 15 | 15 |  |
| 合计 |  |  |  | 100 | 100 |  |

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相关要求，通过实施本项目，对我省智慧政务、智慧交易、智慧采购、智慧管理进行总体规划设计、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以及基础数据归集、分析、管理、共享、开放和治理等工作；完善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基础数据治理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数字见证系统、电子档案系统、智慧交易、智慧政务、金融服务系统、“一窗制”“全网通办”等智慧中心建设，提升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质量。

项目名称为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其中分为政府采购项目5个，非政府采购项目共13个，信创项目1个。

（二）项目实施情况

1.政府采购项目（501万元）

“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治理平台”“智慧机房管理系统”“电子档案系统”“安全管理系统”“提醒服务”等5个项目已按期完成招标采购工作，并按期完成合同签订、资金支付。“智慧机房管理系统”、“安全管理系统”“提醒服务”已部署上线，“电子档案系统”已建设完成，已通过省大数据中心"云资源专家评审会"，等待云资源部署后上线试运行。“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治理平台”还在建设中，按照会议纪要，待"顶层设计"总体建设方案确定后，再确定该平台建设内容并调整该合同建设内容。

2.非政府采购项目（337.71万元，完成277.41万元）

（1）政务服务大厅硬件设施维护（20万元）。由办公室支付2019年4月15日第10次党委会决定的11.6万元，剩余的8.4万元为政务平台服务处需求的背对背评价仪，按照2020年第15次党委会决定，办公室进行采购。

（2）智能开标区、不见面开标系统及设备（38万元）。按照2020年第7次党委会决定，已完成采购和设备验收，并部署上线。

（3）远程异地评标软硬件（17万元）。按照2020年第7次党委会决定，已完成采购和设备验收，部署上线。

（4）现场办公设施及机房设备维保（20万元）。按照2020年第8次党委会决定，已完成采购和设备验收。

（5）宽带租赁及5G技术应用（49万元）。中心固定支出，已完成。

（6）云服务和业务系统和门户网站互联网出口线路（40万元）。中心固定支出，已完成。

（7）网络安全监测服务（32万元）。已完成招标采购工作，签订合同并履约，配合完成了"2020年护网行动"攻防演练。

（8）财务应用功能升级（2.41万元）。已完成。

（9）业务系统及门户网站增量服务（35万元）。经2020年第15次党委会决定，信创项目增量10.245857万元，并按期按要求报省政府办公厅备案，已完成供货。

（10）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24万元）。按照2020年第10次党委会决定，已完成招标采购工作，合同签订，目前正在开展2021年的等保测评工作。

3.信创项目（94.29万元）

已完成集成和监理合同签订，已支付进度付款；增量（10.245857万元）部分经2020年第15次党委会通过，已按期按要求报省政府办公厅备案，该项目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统一进度和要求。已取得省政府办公厅2020年任务验收结果，完成该项目年度审计。

（三）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2020年，中心信息化“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项目年初总预算为9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项目共5个，预算总额为501万元，已使用501万元；非政府采购项目共10个，预算总额为337.71万元，已按进度使用277.41万元；信创项目1个，94.29万元，已按进度使用76.5857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

对标2019年度填报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设定目标和指标值，已完成绩效指标中三级指标的所有内容。

通过实施本项目，中心完成了全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机构比选系统建设、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实现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全覆盖，实现场地统一调配、专家统一抽取、监督统一管理、安全统一维护、信息统一发布“五个统一”，与大连、新疆、湖北等地实现了跨省远程异地评标，与成都市实现省、市、县三级远程异地评标。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省本级指导达州、内江、自贡、眉山4市6县一道助力湖北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复工复产，更好的助推了湖北经济社会发展；配合出台《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实施细则》。配合住建、交通、水利、财政等部门出台电子招标文件范本，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国有产权、土地矿权均实现电子化交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实现CA全省统一认证。目前，四川省、市、县三级交易系统CA互联互通，为我省各级电子交易系统CA签章提供标准化技术服务，实现全省交易主体统一认证。远程异地评标和智慧监控入选国家发改委典型做法进行推广，国家平台对省级平台数据考核中一直排名全国前三。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组织情况

为全面反映本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通过运用一定的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查看所安排的预算执行结果并进行综合性评价，检验本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信息技术处组织开展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工作的通知》（川财绩〔2021〕6号）文件要求以及项目预算申报情况，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主要设置了3个一级指标，分别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管理（10分），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一级指标下设6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共计100分。
 （三）评价方法

通过召开会议、检查档案资料等方式，对照《2021年省级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采用是否评分法、比率分值法、满意值赋分法等方法，现场评价与资料评价相结合，对资金使用进行综合分析，作出总体性评价。

（四）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详见附件）

本项目得分100分，评定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均设定了各类绩效目标，对资金配置方面均有明确的测算依据，整体情况良好。

（二）项目管理情况

从综合评价来看，本项目严格执行项目申报、立项、监督检查、组织验收和签订合同相关管理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项目产出评价情况来看，较好地履行了处室职能职责，完成了660台电脑日常保障和运行维护，完成了2961个项目信息归档，完成了不见面开标、电子档案、诚信评价管理系统建设等，圆满完成各项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按照既定计划有序推进，按时完成，实现了预期目标，推进了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不见面开标”，减少了交易主体交易成本，提高了交易效率，社会反响很好，为全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存在主要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高，专业性挑战较大。

六、相关措施建议

通过组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培训，提升业务技能。

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业务支撑经费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计分规则 | 分值 | 得分 | 评分说明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政策依据） | 完全吻合得5分，否则不得分 | 5 | 5 | 政策依据充分，与项目吻合 |
| 可行性（政策完善） | 可行性论证充分3分；规划、管理办法、知道意见等制度健全完善2分 | 5 | 5 | 相关政策完善、具可行性 |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目标明确细化得3分，设有必要的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得2分 | 5 | 5 | 项目目标明确，有细化、量化指标，有总目标 |
| 合理性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5 | 5 | 项目目标设置合理可行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到位 | 按资金到位比例×分值 | 3 | 3 | 资金到位率100% |
| 资金使用 | 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4 | 4 | 抽样合规率100%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管理制度健全得2分，管理过程科学规范1分 | 3 | 3 | 管理制度健全，过程规范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得分=完成率×分值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5 | 5 |  |
| 完成质量 | 验收合格项目比例×分值 | 5 | 5 |  |
| 完成时效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5 | 5 |  |
| 完成成本 | 公式计分：完成率×分值完成率=（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5 | 5 |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 | 降低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行政相对人、各方交易主体办事成本和招标投标成本 | 5 | 5 |  |
| 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拓展了项目进场门类 | 5 | 5 |  |
| 社会效益 |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效果明显得分，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生态效益 | 改善环境、产生生态效益得分，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可持续效益 | 符合实际使用年限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10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60%以下0分，61—70%得1分，71—80%得2分，81—90%得3分，90%以上得满分 | 10 | 10 | 90%以上 |
| 合计 |  |  |  | 100 | 100 |  |

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政府采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川财绩[2021]6号）、《四川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川财绩[2020]2号），及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做好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省政府采购中心认真开展了对2020年的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工作，按上级主管部门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项目评分表进行了自我评分，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四川省政府采购中心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省政府批准设立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受省级各部门、单位委托，依法开展政府集中采购活动；制定集中采购内部工作操作规程；受委托代理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限额标准以上项目的采购等工作。

根据采购中心的职能职责，申请设立了“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预算项目，作为开展政府集中采购工作必需的工作业务费。主要用于聘请政府采购法律顾问，支付评审专家评审劳务费、工作用餐及隔夜评标住宿费，以及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商品价格进行实时监测、专业质量检测机构进行履约验收、需求论证等政府采购相关业务方面的开支。支付标准参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指导意见》(川财采[2014]8号)、《四川省省直机关工作人员差旅住宿标准》(川财行[2016]49号)，以及国家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和规定、合同约定等。

2020年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年初预算224.47万元，实际支出234.66万元，较年初预算增支10.19万元。主要是为规范管理政府采购档案，从今年开始对采购中心自成立以来的存量采购档案资料进行全面清理整理，并将清理后的档案电子化等工作增加的支出，增支部份由采购中心历年结存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0年设定绩效目标：通过采用单一来源、询价、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公开招标等采购方式预计完成采购项目470个；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10%；预计达到的采购预算规模19亿元；项目按期完成率85%；资金节约率≥5%；服务对象满意度≥85%。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省政府采购中心由中心主任牵头，财务、业务、综合部门人员共同配合，组织了对2020年采购业务费项目从目标设定、完成进度、实现程度等方面开展了自评工作。通过分析采购中心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不断改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我中心参考财政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上级主管部门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项目评价指标进行自我评分，对不适合的指标根据采购中心的业务特点和目标设定情况酌情予以微调，并核实确认业务基础数据，对照绩效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意见。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剔除未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成本、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三个指标后， 自评得分96.78分，项目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评价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20分）

根据评价指标，项目决策得分18分。

项目决策有依据，支出管理有财政标准指导、内部财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具有可行性。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明确、可衡量，与采购中心年度工作任务和职能相符。但部分项目目标还需要细化，如效益指标中未反映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扣2分。

2.项目管理情况（10分）

项目管理得分10分。

资金到位率100%，资金使用严格按制度和标准控制、执行，支出合理合规，根据预算执行情况按规定履行预算调剂程序，内部管理制度健全。

3.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70分）

项目完成得分14.75分。项目产出得分25分。剔除未设定的目标：完成成本、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指标分值后的合计得分39.75。

2020年实际完成绩效目标：完成集中采购项目和委托采购项目526个，采购预算26.50亿元，采购金额22.97亿元，资金节约率13.32 %。比目标值超额完成56个项目；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4.75%，比上年低2.45%，比目标值低5.25%；完成采购任务26.50亿，比目标值超额完成7.50亿；项目按期完成率91.16%，比目标值超额完成6.16%；资金节约率13.32%，高于目标值8.32%；在针对采购单位、供应商、评审专家、监督机构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率达100%，超目标值15%。

2020年在超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的基础上，还接受其它项目委托，完成其他政府采购项目30宗次，采购预算48.60亿元，采购金额28.89亿元，资金节约率40.57%；签订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竞价供应商协议225份，目前竞价采购系统竞价供应商库内已有竞价供应商2201家；签订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电商协议16家，目前四川政府采购网网上竞价采购系统已有电商28家，新增商品品牌281个，执行网上竞价采购计划5629条，采购预算1.97亿元，完成采购金额1.81亿元，资金节约率8.12%。

在财政补助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预算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基础上，达到了预期效果，并超额度完成各项任务，极大的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还需要进一步细化、量化。

2.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3.年初预算申请与项目执行时，由于突增的工作任务等，导致年初预算与实际支出金额有差异。

六、相关措施

1.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的编制，与相关科室沟通，听取业务部门意见，根据工作实际和采购中心年度工作任务合理设定年度绩效目标，并细化、量化指标设置，使项目预算安排与绩效目标合理匹配。

2.年初预算下达后，及时拟定相应的资金使用方案，督促相关科室及时执行，强化预算执行的日常管理，加快预算执行。

3.积极进行绩效跟踪监控，对中期评估不能实现的项目经费予以及时调整。并针对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项目支出，以及后续年度预算支出方向和结构，把预算资金使用好，最大限度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不断提高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附：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项目评分表

|  |
| --- |
| **政府采购专项业务费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计分规则 | 分值 | 得分 | 评分说明 |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政策依据） | 完全吻合得5分，否则不得分 | 5 | 5 | 政策依据充分，与项目吻合 |
| 可行性（政策完善） | 可行性论证充分3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健全完善2分 | 5 | 5 | 相关政策完善，具有可行性 |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目标明确细化得3分，设有必要的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得2分 | 5 | 5 | 部分项目目标明确，有细化量化指标，部分项目只有总目标，扣2分 |
|  | 合理性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5 | 3 | 部分项目目标设置不合理，或没设置 |
|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到位 | 按资金到位比例\*分值 | 3 | 3 | 资金到位率100%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使用 | 使用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4 | 4 | 抽样合规率100% |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管理制度健全得2分，管理过程科学规范1分 | 3 | 3 | 管理制度健全，过程规范，存在个别项目不规范扣1分 |
|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得分=完成率\*分值 完成率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5 | 5 |  |
|  | 完成质量 | （1-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率）\*分值 | 5 | 4.75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完成时效 | 政府采购代理项目完成率\*分值 | 5 | 5 |  |
| 完成成本 | 完成率\*分值 | 5 |  | 未设成本绩效指标（不打分）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 |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预计资金节约率 | 12.5 | 12.5 |  |
| 生态效益 | 改善环境，产生了生态效益得分，否则不得分 | 12.5 |  | 未设社会效益绩效指标（不打分） |
|  | 可持续效益 | 符合设计使用年限得分，否则不得分 | 12.5 |  | 未设生态效益绩效指标（不打分）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60%以下0分，61-70%得1分，71-80%得2分，81-90%得3分，90%以上得满分 | 12.5 | 12.5 | 90%以上 |
| 合计 |  |  | 100 | 96.78 |  |
| 注：基础得分按剔除未设定绩效目标的该项指标分值后的得分相应折算，即基础得分=剔除未设定绩效目标的该项指标分值后的合计得分/剔除未设定绩效目标的指标分值后的总分\*100%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